

2019 年广州市花都区残疾人联合会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残疾人联合会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残疾人联合会 2019年部门 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第三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残疾人联合会 2019年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残疾人联合会 部门整体绩 效管理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残疾人联合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广州市残疾人联合会的主要职责是：

1. 贯彻执行中央、省、市有关残疾人工作的法规、法律和方针、政策，结合实际，研究和制定残疾人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协调实施。
2. 密切联系全区残疾人，听取残疾人意见，反映残疾人需求，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全心全意为残疾人服务。
3. 团结、教育残疾人遵守法律、法规，履行应尽的义务，发扬乐观进取精神，自尊、自信、自强、自立，为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贡献力量。
4. 弘扬人道主义，宣传残疾人事业，沟通政府、社会与残疾人之间的联系，争取政府和社会各界关心、帮助残疾人，支持、发展残疾人事业；负责对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工作的检查和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的减免审批。
5. 负责残疾人康复、教育、劳动就业、扶贫、文化、体育、科研、用品供应、福利、社会服务、无障碍设施和残疾预防等检查及监督工作，创造良好的环境和条件，扶助残疾人平等参与社会生活。
6. 负责区政府残疾人工作协调委员会的日常工作；负责与港、澳、台地区和国际社会残疾人福利机构之间的交往与合作。
7. 指导和管理各类残疾人社团组织；负责辖区内盲人按摩行业的指导和管理。
8. 完成区政府和上级残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残疾人联合会 2019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残疾人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677.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8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9	0.00
四、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0	0.00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1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2	0.00
七、其他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	2612.6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5	5.8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6	0.0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残疾人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7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8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9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2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3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4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	59.0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6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8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2677.58	本年支出合计	49	2677.58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残疾人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13.4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1	13.44
总计	26	2691.02	总计	52	2691.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残疾人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677.58	2677.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2.63	2612.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0.01	60.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5.22	45.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79	14.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2552.61	2552.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1	行政运行	583.21	583.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1295.05	1295.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5	残疾人就业和扶贫	448.05	448.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6	残疾人体育	4.82	4.82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残疾人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677.58	2677.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21.47	221.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7	5.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87	5.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5.87	5.8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09	59.0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09	59.0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68	46.6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2.41	12.4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残疾人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77.58	708.18	1969.4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2.63	643.23	1969.4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0.01	60.01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5.22	45.2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79	14.79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2552.61	583.21	1969.40	0.00	0.00	0.00
2081101	行政运行	583.21	583.21	0.00	0.00	0.00	0.00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1295.05	0.00	1295.05	0.00	0.00	0.00
2081105	残疾人就业和扶贫	448.05	0.00	448.05	0.00	0.00	0.00
2081106	残疾人体育	4.82	0.00	4.82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残疾人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77.58	708.18	1969.40	0.00	0.00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21.47	0.00	221.47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7	5.87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87	5.87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5.87	5.87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09	59.0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09	59.0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68	46.68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2.41	12.4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残疾人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677.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2612.63	2612.63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5.87	5.87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残疾人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59.09	59.0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8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2677.58	本年支出合计	50	2677.58	2677.58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2.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1	2.00	2.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	2.00		52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残疾人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6	0.00		53			
总计	27	2679.58	总计	54	2679.58	2679.5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残疾人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677.58	708.18	1969.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2.63	643.23	1969.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0.01	60.01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5.22	45.2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79	14.79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2552.61	583.21	1969.40
2081101	行政运行	583.21	583.21	0.00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1295.05	0.00	1295.05
2081105	残疾人就业和扶贫	448.05	0.00	448.05
2081106	残疾人体育	4.82	0.00	4.82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21.47	0.00	221.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7	5.87	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残疾人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677.58	708.18	1969.4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87	5.87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5.87	5.87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09	59.0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09	59.0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68	46.68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2.41	12.4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残疾人联合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76.1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30
30101	基本工资	166.03	30201	办公费	3.76
30102	津贴补贴	126.62	30202	印刷费	1.18
30103	奖金	123.07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21
30107	绩效工资	17.00	30205	水费	0.1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30	30206	电费	0.9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79	30207	邮电费	5.2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1	30211	差旅费	0.88
30113	住房公积金	46.6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2.38	30213	维修(护)费	3.4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6.17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残疾人联合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0.55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84.3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8.12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09	奖励金	6.17	30229	福利费	1.77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1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1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残疾人联合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1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1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残疾人联合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666.72		公用经费合计	41.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残疾人联合会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50	0.00	11.60	0.00	11.60	0.90	4.15	0.00	4.15	0.00	4.1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残疾人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本部门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表 9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残疾人联合会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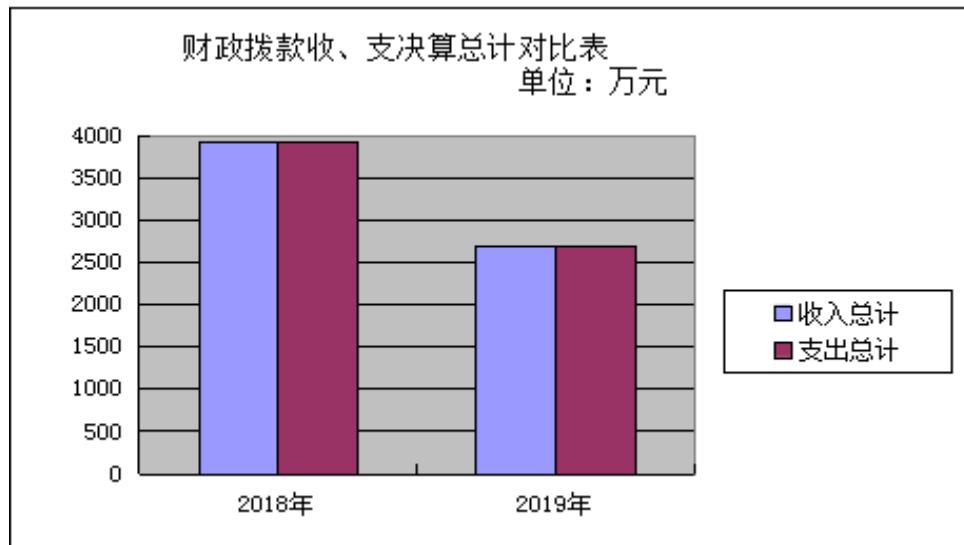
科目名称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政专户小计
栏次	1	2	3
合计	0.67	0.67	0.00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二、专项收入	0.00	0.00	0.0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00	0.00	0.00
四、罚没收入	0.00	0.00	0.0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67	0.67	0.00
利息收入	0.67	0.67	0.00
其他利息收入	0.67	0.67	0.00
七、捐赠收入	0.00	0.00	0.00
八、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注：无

第三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残疾人联合会 2019 年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一、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花都区残疾人联合会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2691.02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225.61 万元，下降 31.30%。主要是财政资金紧张，尚有资金暂缓支付。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花都区残疾人联合会 2019 年度总收入 2691.0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677.5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77.5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225.61 万元，下降 31.40%，主要变动情况：财政资金紧张，尚有资金暂缓支付。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花都区残疾人联合会 2019 年度总支出 2691.02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2677.5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708.1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9.84 万元，增长 4.40%，主要变动情况：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清算补缴。
2. 项目支出 1969.4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255.46 万元，下降 38.90%，主要变动情况：财政资金紧张，尚有资金暂缓支付。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花都区残疾人联合会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2677.5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77.5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225.61 万元，下降 31.40%，主要变动情况：

财政资金紧张，尚有资金暂缓支付；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花都区残疾人联合会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2677.5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677.5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97.82 万元，增长 3.80%；主要变动情况：支出数包含上级转移支付项目资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分功能科目看，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45.22 万元，占 1.69%，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的工资、补贴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4.79 万元，占 0.55%，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行政运行（项）583.21 万元，占 21.78%，主要用于单位的工资福利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的办公费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康复（项）1295.05 万元，占 48.37%，主要用于残疾人康复、康复资助、残疾人居家康复上门服务经费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就业和扶贫（项）448.05 万元，占 16.73%，主要用于残疾人就业技能培训、特困残疾人临时困难补助、扶助残疾人教育经费等支

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体育（项）4.82万元，占0.18%，主要用于组织残疾人参加各项体育选拔赛和比赛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221.47万元，占8.27%，主要用于春节慰问特困残疾人、对有需要的残疾人提供法律援助、残疾人个体从业人员社会保险补助、工疗站运作经费、残疾人参加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资助等支出；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5.87万元，占0.22%，主要用于人口与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46.68万元，占1.75%，主要用于干部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12.41万元，占0.46%，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和退休人员的住房补贴支出。

（三）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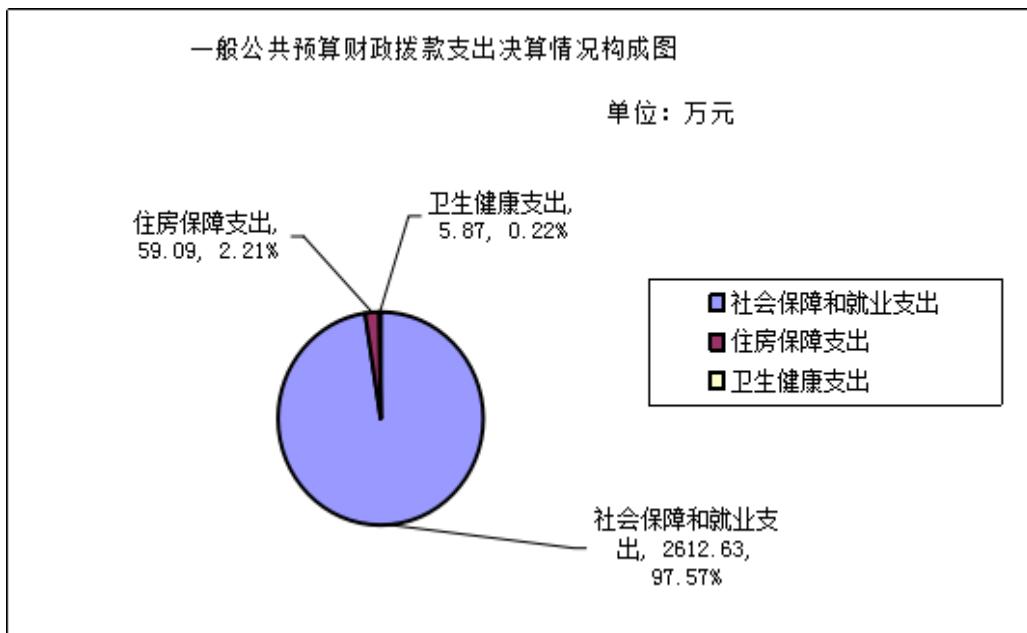
本部门2019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677.5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18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

款支出减少 1225.61 万元，下降 31.40%。主要原因：财政资金紧张，尚有资金暂缓支付。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612.63 万元，占 97.57%；卫生健康支出（类）5.87 万元，占 0.22%；住房保障支出（类）59.09 万元，占 2.21%。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2579.76 万元，支出决算 2677.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80%。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45.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74.07%，主要用于退休人员工资、补贴及独生子女父母奖励等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预算科目，按照

离退休政策据实支付。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4.79万元，年初预算为零，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照职业年金缴费政策据实支付。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残疾人事业（款）行政运行（项）583.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3.57%，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的工资福利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的办公费等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因人员正常调入、晋职晋档等因素调整预算。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康复（项）1295.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9.07%，主要用于残疾人康复和康复资助等，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尚有资金暂缓支付。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就业和扶贫（项）448.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15.28%，主要用于残疾人就业技能培训、特困残疾人临时困难补助、扶助残疾人教育经费等。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支出决算数包含市级转移支付项目资金。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体育（项）4.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40%，主要用于组织残疾人参加各项体育选拔赛和比赛。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参赛项目减少。

(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221.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6.14%，主要用于

春节慰问特困残疾人、对有需要的残疾人提供法律援助、残疾人个体从业人员社会保险补助、工疗站运作经费及残疾人参加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资助等。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尚有资金暂缓支付。

（8）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5.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86%，主要用于人口与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计划生育奖励政策据实支付。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46.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36%，主要用于为干部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照住房公积金缴存政策据实支付。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12.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06%，主要用于单位在职人员和退休人员的住房补贴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照购房补贴政策据实支付。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708.1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431.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22.53%。主要原因：因本会2019年度人员正常调入、晋级晋

档等因素，增加人员经费。

其中，人员经费 666.72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576.1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0.55 万元；公用经费 41.46 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39.30 万元、其他资本性 0 万元。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支出 0 万元，与 2018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花都区残疾人联合会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4.15 万元，完成预算 12.50 万元的 33.2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4.15 万元，完成预算 11.60 万元的 35.8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90 万元的 0%。

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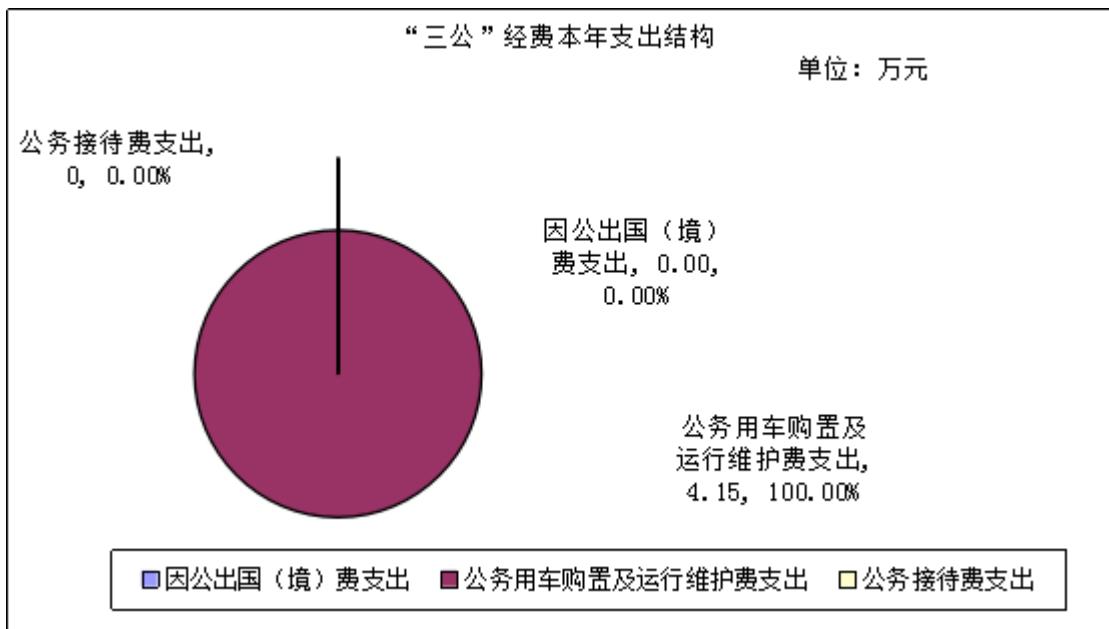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4.15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残联机关1个单位出国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本年度没有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1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2019年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4.15万元，2019年残联机关1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5辆，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召开会议、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含外宾接待）。2019年，残联机关1个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主要包括餐饮、住宿、交通等，本年度没有公务接待费支出。



（三）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区残联部门 2019 年度会议费决算 0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主要原因无此项支出。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分别是：

本部门本年度无会议费支出，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1.46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22.84 万元，降低 35.52%。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9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7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7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7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7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5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5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0.67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0.67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国库0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占0%，包括无此项收入；专项收入0万元，占0%，包括无此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0万元，占0%，包括无此项收入；罚没收入0万元，占0%，包括无此项收入；国有资本经营收入0万元，占0%，包括无此项收入；国有资产（资产）有偿使用收入0.67万元，占100%，包括利息收入0.67万元；捐赠收入0万元，占0%，包括无此项收入；政府住房基金收入0万元，占0%，包括无此项收入；其他收入0万元，占0%，包括无此项收入。

第四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党的十九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精神以及各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会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效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项目绩效等各项工作，持续提高部门绩效管理水平。

组织申报 2019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27 项，申报覆盖率为 100%，其中向社会公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27 项，公开覆盖率为 100%。按照“部门职责—工作任务—项目目标”的框架体系，编报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进行年中整体监控，通过对绩效目标的有效管理，完善财务制度，切实加强本部门预算管理，着力提高预算执行率，对推动本部门预算管理取得良好效果，有效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广度和深度。

年中，对所有财政资金支出项目开展绩效运行跟踪监控，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其中 1000 万以上的项目 0 项、涉及资金 0 万元。通过对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有效管理，对推动本部门预算管理取得良好效果，有效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广度和深度。

在夯实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基础上，我会开展了一系列的绩效评价管理工作。

一、项目绩效评价

（一）绩效评价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19 年度所有财政资金安排支出的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 3 个项目，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共涉及资金 1058.45

万元。其中绩效自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项目 3 个，共 1058.4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51.62%；绩效自评政府性基金支出项目 0 个，共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二）绩效自评的情况。结合部门决算管理工作，我会按要求对所有财政资金安排的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立项依据充分，业务、财务管理制度完善，组织管理工作规范，未出现违规操作情况，预算资金使用率普遍较高。“残疾人就业技能培训”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49 分，执行数 12.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3.20 万元的 94.92%，完成 2019 年度新增残疾人就业 150 人、新增残疾人培训 119 人的任务指标；开展残疾青壮年文盲扫盲工作，组织我区 33 名残疾青壮年参加扫盲学习；举办职业技能培训 3 期。通过开展残疾人就业技能培训项目和扫盲工作，有效提升残疾人职业技能水平，全面提高残疾人的整体素质，从而增加残疾人就业机会，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95% 以上。

（三）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我会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的主要内容如下：

（1）社区精神康复综合服务中心服务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

告

①项目概况

项目基本情况。该项目按照《广州市社区精神康复综合服务中心建设方案》要求，为我区社区（村）内有精神康复需要的对象提供社区康复训练、心理疏导、事前预防、危机介入、实时支援、个案跟进服务。

项目资金情况。预算资金 214.23 万元，支出 214.23 万元，预算完成率 100 %。

②项目绩效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为社区内有精神康复需求的对象提供康复训练、心理疏导、事前预防、危机介入、实时支援、个案跟进等专业社工服务，建立社区精神服务服务网络，填补社区精神康复服务的空白，对接现有精神疾病防控体系，增加社区康复服务资源。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本年度社区精神康复综合服务中心从个人、家庭、社区三个层面介入，坚持“加强经济保障、立足个人发展、促进家庭和谐、推动社区共融”的服务理念，为精神康复需求的对象提供康复训练、心理疏导、事前预防、危机介入、实时支援、个案跟进等专业社工服务，年度任务完成及时高效，项目执行情况良好。具体完成情况如下：

一是数量指标，年初指标值是完成 200 名服务对象一对一服务，服务费 720 元/月/人，场地租赁费 5722 元/月。指标值完成情况：完成 200 名服务对象一对一服务，支出服务费 68.54 万元，

支出场地租赁费 6.87 万元，完成率 100%。

二是质量指标，年初指标值是完成工时数 12728 工时。指标值完成情况：完成 12746 工时，完成率 100%。

三是社会效益指标，服务对象康复效果呈好，有效降低肇事肇祸率。指标值完成情况：本年度精神病人肇事率肇祸率为 0。

四是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年初指标值是服务对象满意度达 90% 以上。指标值完成情况：本年度服务对象满意率达 95%。

(3) 存在问题。一是由于我区精神康复对象分布面广点多，中心的社工人数有限，加之交通不便，无法覆盖到偏远的农村。二是社工服务人员培训偏少，素质有待提高。

(4) 相关建议。一是视情况设立社区服务精神康复综合服务中心分站点，力争服务更大人群；二是加大社工培训力度。

2. 第三方绩效评价报告

本部门本年度未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

(四)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在部门自评基础上，由区财政部门委托第三方机构对“残疾人康复资助经费”项目方面支出情况开展绩效评价，共涉及资金 693.53 万元。其中，主要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简要如下：

1. 残疾人康复资助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 项目概况

① 项目基本情况。

2019 年残疾人康复资助经费项目主要依据《广州市残联广

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广州市残疾人康复资助工作管理办法的通知》（穗残联〔2016〕11号）设立部门预算的项目。是公共财政对残疾人康复活动的个人补贴和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形式对社会组织的补助。项目经费实行市、区两级财政按专项资金配套比例负担（花都区按市区4:6承担），纳入年度预算项目。资助对象为广州市户籍的有康复需求的残疾人以及在本市范围内为残疾人提供康复服务的社会组织。

②项目资金情况。

2019年，项目年初预算831.02万元，年中调整预算137.49万元，实际到账资金693.53万元，预算调整率为16.54%。支出完成资金693.53万元，分别为支付广州市康复定点机构为残疾人提供康复的补助、支付精神障碍患者专科门诊服药补贴、支付广州市残疾人辅助适配定点机构为残疾人提供辅助器具的补助、支付残疾人个人在医疗机构医疗康复的补助，项目资金严格按照专项经费使用，专款专用，使用正规合法。

（2）项目绩效情况

①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的绩效目标为：完成市、区残联下达的康复资助任务。分别为精神障碍者免费专科门诊服药资助1000人，肢体残疾人机构和医疗康复资助230人，首次评残资助190人，0—14岁听力语言、脑瘫、智力和孤独症残疾儿童机构和医疗康复资助133人，辅助器具资助815件。康复显效率90%以上，辅助器

具配置率 100%，残疾人康复权益得到保障，残疾人社会活动参与率进一步提高，残健共融，社会稳定。

项目年初指标数量较多，达到 23 个指标，但内容过于庞杂。产出指标的二级指标统统采用的“康复资助各项目完成数”作为指标名，具体包括 0-17 岁孤独症儿童康复训练等 17 个指标；满意度和效益指标分别设置了 3 个“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和 3 个“效益指标”。指标可量化程度较高，设置了相应的指标名称、指标预期值和明确的计算方法，指标设置规范性和有效性较好。

②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广州市花都区残疾人联合会提供的相关资料和第三方评价机构现场核查，项目绩效目标整体完成较好，但部分指标存在完成率过高或过低的问题。

项目年初设计了 23 个绩效指标，在年终自评时对部分指标进行了整合，共涉及 18 个指标，自评新增 3 个指标但“辅助器具配置率”与辅助器具完成数有重复，不予采用，采用自评新增的 2 个指标（康复显效率及残疾人参与社会能力）。年初设置的 23 个指标的剩余 5 个指标没有提供相关支撑材料，具体是：有康复需求残疾人服务率、具有辅助器具适配需求残疾人、低视力康复、医疗机构居家康复、服务机构安全事故发生数。

一是精神障碍患者资助

年初计划专科门诊服药任务数为 1000 名，实际完成 1664 名精神障碍患者专科门诊服药；年初计划住院资助数为 30 人，

实际完成 205 人。两项年初预计 1030 人，实际完成 1869 人，完成率为 181. 50%。

二是肢体残疾康复资助和首次评残矫治手术

年初预计机构和医疗康复资助 230 人，首次评残资助 190 人，矫治手术资助 1 人。实际完成机构和医疗康复资助 231 人，首次评残资助 148 人，矫治手术资助 5 人。

三是助听器、假肢、矫形器资助、其它辅助器

年初预计助听器 200 例，假肢 30 例，矫形器 30，其它 555 例。实际完成助听器 88 例，假肢 13 例，矫形器 21 例，预期目标没有完成。主要原因是残疾人第二件需要残疾人个人支付 40% 费用，第三件以上残疾人自付的政策影响。

四是 0—14 岁听力语言残疾儿童和脑瘫儿童康复训练资助

年初计划通过机构和医疗完成 0—14 岁听力语言残疾儿童和脑瘫儿童康复训练资助 28 人，实际完成机构康复 23 人，医疗康复 66 人，共 89 人，完成年初目标的 317. 90%，完成值过高。

五是 0—17 岁智力儿童康复和孤独症残疾儿童康复训练资助

年初预计通过机构和医疗完成智力儿童康复和孤独症残疾儿童康复训练资助 105 人，实际完成机构康复 135 人，医疗康复 118 人，共 153 人，完成计划的 154. 70%。

六是康复显著率

年初设置康复显著率为 90% 以上。经过相关完成指标的核查，

如 0-14 岁听力语言残疾和脑瘫儿童康复训练、0-17 岁智力儿童和孤独症残疾儿童康复训练、相关辅助器具资助等核查，康复显著率达到 90% 以上。

七是残疾人参与社会能力

年初预期值设置为好，实际完成情况为较好，但没有设置量化指标，无法量化。

八是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年初设置了康复资助对象满意度和器具适配者满意度两个方面的满意度情况，其中康复资助对象满意度年初预计值为 95% 以上，实际满意度为 97%，完成目标；器具适配者满意度年初预计值为 95% 以上，实际满意度为 100%，完成目标，但没有提供充分的佐证材料。

（3）存在问题。

一是年初指标设置庞杂，与最终指标不一致

年初指标设置较为庞杂，且没有给出具体分值。年初设置的大部产出指标能够与年终自评对应起来，但年初设置的低视力康复和医疗机构居家康复服务等没有在年终自评中体现，很多指标实现情况没有在自评报告中体现。

二是部分指标年初设置值过低，完成率过高

部分指标年初设置值过低，导致相关指标值较易完成，完成率过高。例如 0-14 岁听力语言残疾儿童和脑瘫儿童康复训练资助 28 人，实际完成机构康复 23 人、医疗康复 66 人，共 89 人，

完成年初目标的 317.90%；“精神障碍患者资助”年初年计划住院资助数为 30 人，实际完成 205 人，完成率为 683.30%。

三是部分任务没有完成

部分资助任务没有完成。首次评残预计资助 190 人，实际完成首次评残资助 148 人，完成率为 77.90%；如助听器、假肢、矫形器资助和其它辅助器没有完成预期目标（有政策原因）。

四是部分指标设置不可量化

部分指标设置不可量化，无法进行量化测量。例如残疾人参与社会能力，年初预计值为“好”，不可量化。

五是自评组织水平有待改进

项目自评水平有待改进，自评表没有完整赋分，没有给出自评结论。“项目支出自评表”给出了 10 个指标，但是“自评复核表”却给出了 15 个指标，其中 2 个没有赋分，赋分的分数与自评表差异较大，不同自评材料给出的相关内容不一致。给出了满意度指标的预期值和实现值，但是没有给出相关佐证材料。

（4）相关建议。

一是合理设置年初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是衡量项目产出和效果的有效工具。设置明确的绩效指标，有利于为项目设置准确的实施方向，通过细致的绩效指标，便于年末对项目具体实施情况进行考评，对比年初预算申报的目标实现情况。应该对指标相对归类，避免指标设计过于琐碎。同时，提高年初指标设置的准确性，避免与年终自评指标设置差

距过大。

二是合理设置年初指标值

根据往年工作情况和对下年工作任务预期情况，合理设置年度指标值，避免年初指标值预期过低，导致完成率过高问题。完成率过高一定程度上反映出项目单位对实际工作状况预计不准确。

三是努力完成相关年初任务

根据实际情况，尽量完成年初任务，对没有完成的要给出合理解释。例如首次评残资助仅完成 77.90%，但没有给出原因说明。辅助器具没有完成虽然有政策原因，但在年初指标设置时应充分考虑政策原因的影响，合理设计年初预计值。

四是尽量设置可量化的测量指标

尽量设置可量化测量指标。例如，残疾人参与社会能力，可用受资助残疾人参与社会活动的前后对比情况进行测量。

五是提高自评组织水平

建议提高自评组织水平，对产出和效果指标完整赋分并给出自评结论。相关自评材料内部要具有一致性，例如指标个数和分值应该一致。给出满意度实现值的佐证材料。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按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本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部门整体财政资金支出 2750.6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677.58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会较好完成了 2019 年履行职能职责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整体支出和项目绩效情况较为

理想，总体上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

部门整体财政支出	支出总额(万元)	2750.66	部门整体预算完成率:	91.43%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677.58			
年度目标		部门整体支出目标	部门整体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民生实事项目等重点工作及残疾人康复、教育、就业、扶贫、文体的各项业务和指标		2019年度较好完成残疾人康复、就业、社会保障、残疾人救助、卫华体育等工作，整体支出几下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大道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			
主要任务（重要事项）	任务（重要事项）绩效目标	任务（重要事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任务（重要事项）涉及实际支付财政资金（万元）		
包括听力、脑瘫、智力残疾儿童康复，精神病康复、社区康复、残疾人服务档案录入、康复人员培训、开展宣传活动等工作任务，改善康复机构的硬、软件，为200名住院精神病人支付伙食费和并生活不能自理的重症精神病人支付护理费，减轻了残疾人的经济负担，使残疾人能得到有效的康复，改善生活质量	完成我区200多名重度贫困残疾人救助工作和各类残疾人社区康复工作，减轻了残疾人的经济负担，使残疾人能得到及时、有效的康复，改善生活质量	为贫困住院精神病人支付住院伙食费、护理费、出租车费250人次	430.19		
对贫困残疾人家庭子女和残疾学生教育进行扶贫助学，帮助贫困残疾人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残疾人和残疾人子女文化素质，减轻家庭经济负担，促进社会和谐	通过开展残疾人扶贫助学项目，进一步保障残疾人教育权益，减轻残疾学生和困难残疾人家庭子女接受教育的困难，增强他们参与社会生活和劳动就业的竞争能力	完成了2019年478名残疾人教育扶助资金的发放工作，资助残疾人478名，资助率98%	35.82		
残疾人托养中心托养人数按50人计算，每年每人每月给予1200元定额补助，共每年72万元。每年按实际托养人数结算	通过此项目的开展起到维护社会稳定、提高残疾人生活质量、恢复残疾人社交和就业能力、减轻社会和家庭负担，以达到促进残疾人充分参与社会、构建和谐社会社会效益，预计完成托养人数35人，残疾人服务满意度达95%以上	实际完成托养人38人	54.72		

（一）根据本部门的职责、2019 年度工作完成情况及完成工作后所取得的效果如下：

2019 年以来，区残联以习近平总书记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指导，扎实搞好“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在省市残联的精心指导下，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区财政的有力支持下，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的中心工作，积极履行“代表、管理、服务”的职责，扎实推进残疾人工作向前发展。一是不断加强残疾人康复服务。居家康复服务覆盖全区 10 个镇（街）。共为 336 名肢体残疾人进行康复训练，为 176 名残疾人提供居家康复上门服务，约 30 人在各镇街养老院、康园工疗站（康复站）接受康复训练，实现了“康复进社区、服务到家庭”，政府投入资金约 114 万元，下乡为残疾人配置辅具服务 10 次共 338 例。其中假肢 10 例；矫形器 14 例；听力辅具类 84 例；其他残疾人辅助用具配置 234 例；康复资助 2590 人支出约 566 万元。其中资助精神障碍患者专科门诊治疗 1585 人；资助 0—14 岁残疾儿童 190 人（其中脑瘫 7 人、智力 133 人、孤独症 31 人、听力言语 19 人），评残报销 141 人；全年在白云精神病康复医院（白云精康医院）住院 265 人，结算贫困精神病人住院期间伙食费、护理费和出车费合计费用 346 万元。社区精康中心 7 月份投入使用以来，完成精综项目建档 400 份，为 400 位精神残疾人或康复者提供社区康复综合服务。二是大力夯实残疾人社会保障工作。全年按比

例安置残疾人就业 2359 人，其中（市、区籍 1442 人、广东省籍 282 人、外省籍 635 人）；扶助贫困残疾人子女和非寄宿残疾学生生活补助学生 390 人，共计资助金额 42.80 万元，为 11 名残疾学生（中专、大专、本科）发放残疾人教育奖励共计 3.10 万元，为 38 名特殊儿童发放学前教育生活补助 3.80 万元，为 39 名寄宿残疾学生发放生活补助 6.85 万元，“南粤扶残助学”工程上报申请残疾学生 5 人，每人奖励 10000 元，合计 50000 元；为 8329 名残疾人完成资助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续保，为 519 名残疾人进行职工医保零星报销，资助 43 名残疾人参加城镇职工养老保险，资助金额 24.40 万元，为 8 名残疾人个体从业人员发放社会保险补贴 6.30 万元；全年新办理残疾人优惠乘车卡 330 人，办理第二代残疾人证 3187 人次（新办证 787 人、到期换证 1442 人、变更 386 人、挂失 38 人、残损换新 76 人、注销残疾人证 409 人、迁出 26 人、迁入 23 人）；完成 2019 年度新增残疾人就业 150 人、新增残疾人培训 119 人的任务指标；在花都区人力资源市场组织 2 场残疾人就业招聘会，共有 428 名残疾人参加招聘面试；在服务中心进行求职登记的残疾人有 81 人次；就业援助月上门调查摸底和慰问 75 名失业残疾人，发放慰问金 1.50 万元；开展残疾青壮年文盲扫盲工作，组织我区 33 名残疾青壮年参加扫盲学习；举办职业技能培训 3 期；为 405 名符合残疾人机动轮椅车驾驶员发放燃油补贴 10.50 万元，组织全区残疾人机动轮椅车驾驶员进行了 2 次安全驾驶教育学习，组织全区残疾人机

动轮椅车的年审和维修工作。三是有效增强残疾人融入社会能力。完成 105 户残疾人家庭的无障碍化改造。组织我区残疾人参加 2019 年度广州市残疾人田径、游泳、乒乓球、羽毛球等 4 个锦标赛，取得一个总分第四，两个总分第五，一个总分第六的成绩。组织 23 名残疾人工作者参加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组织 35 名残疾人参加合唱培训。我区残疾人合唱团受邀参加广州市残联组织的建国 70 周年活动，展示了花都区残疾人健康、向上的精神风貌。定期开展了轮椅健身操的培训，约 30 名残疾人得到免费的健身训练，并获得广州市残疾人轮椅健身操比赛第三名。我区听力残疾人张健康参加广州市残疾人书画比赛，获得二等奖。举办了爱耳日、全国助残日的专场活动，努力营造全社会关心、帮助残疾人的社会氛围。举行了第二十九次全国助残日活动启动仪式，进行了惠残政策和残疾预防知识的咨询，取得较好社会反响。组织病人家属 100 多人赴白云精康医院，对住院治疗的我区精神残疾人 400 多人进行了慰问并举行“家属开放日”活动，得到精神残疾人亲属的点赞。全年提供法律咨询服务 6 次，办理信访 2 件。实施残疾人临时困难救助 43 人次，发放资金 6 万余元；慰问特困残疾人家庭 50 户，发放慰问金 4 万余元。

（二）存在问题和努力方向：一是镇街发展不平衡。我区农村残疾人占总持证残疾人的比重很大，但生存状况明显低于城市残疾人，农村残疾人公共服务机构和服务设施建设明显落后于城区；在开展残疾预防、实施残疾人康复项目、为残疾人提供

多样化社会服务、推进无障碍环境建设等方面，农村的工作力度和成效都与城区存在不小的差距。二是残疾人职业技能和就业能力偏低。残疾人受教育程度和整体文化素质普遍偏低，残疾人就业培训覆盖面较小，大多数残疾人未接受有效的就业培训，职业技能水平不高，就业门路狭窄，难以适应“互联网+”时代下的就业需求。现有的残疾人就业培训受制于就业因素的影响和无障碍设施的匮乏，缺乏针对性，技术含量不高，对残疾人就业培训的需求缺乏数据支持，未能着眼于长期规划和灵活把握培训期限，多局限于短期培训、自主办班，因而在就业市场缺乏竞争优势，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发挥有限。三是残疾预防工作亟待加强。随着“全面两孩”政策的实施，全区高龄孕产妇显著增多，出生缺陷发生风险成倍增加；职业疾病、交通事故等后天获得性致残因素也没有得到完全控制；部分残疾人家庭特别是农村残疾人家庭对多数类别残疾可防可控的属性认识不够，缺乏残疾预防意识以及残疾发生后的康复意识。

今后改进和努力的方向：一是加强农村残疾人工作。实施精准扶贫与精准脱贫，区分不同类型，作出精准的制度安排和具体对策。按照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要求，全力开展贫困残疾人扶贫攻坚行动。要坚持分类指导，因人施策，全面摸清查实贫困残疾人情况，完善“一人一档一策”帮扶机制。综合利用多种资源和手段，全面改善农村残疾人生活状况，促进我区残疾人事业的城乡协调、区域均衡发展。二是加强就业服务。落实特殊教育提升

计划、残疾人职业技能提升计划，对大量招用残疾人的用人单位建立上门服务制度；指导用人单位开发适合残疾人就业的岗位，加大残疾人大学生就业帮扶力度，帮助企业对在岗残疾人开展技能培训；推动新型直播平台带动残疾人就业创业，加大就业困难人员就业援助力度，继续组织实施“就业援助月”活动，对重点援助对象开展就业援助服务。三是加强残疾预防法治宣传教育。利用残疾预防日、爱耳日、爱眼日、全国助残日等宣传节点，广泛开展残疾预防“进社区、进校园、进家庭”宣传教育活动，发布残疾预防信息，宣讲残疾预防知识，增强全社会自我防护的意识和能力。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